

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苏幼专教〔2024〕49号

关于开展2023-2024学年教师教学质量考评工作的通知

各系部：

根据《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与评价暂行办法》（苏幼专字〔2021〕15号），现将2023-2024学年教师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的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基本要求

各系部应针对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期间的教师教学情况，根据苏幼专字〔2021〕15号有关要求，组建考核工作小组，确保本学年教师教学质量考核的各项工作有序、有效进行。

二、考评对象

学校在职在编从事全日制教学工作的专任（含双肩挑）教师。外聘教师可参照执行。（具体参照苏幼专字〔2021〕15号中考评对象要求）

三、时间安排

1. 2024年6月，系部组织开展教学质量考核评价的各项工作，采集相关考核评价数据。

2. 2024 年 6 月 21 日 16:30 前，系部统计考评数据，并将考核评价结果报教务处。

3. 2024 年 7 月 5 日前，学校审核各系部年度考核结果，公示、公布 2023-2024 学年获教学质量优秀奖教师及等级名单。

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

2024 年 6 月 4 日

